

Total number of document(s): 1

文江學海

A27

恒管清思

**Wen Wei Po**

林永堅

2017-03-31

## 唐宋官員多假放 明清節慶僅三個

一直以來，不少勞工團體均提議將勞工假期與法定公眾假期看齊，以保障勞工權益。不過，建議一直被資方阻撓，未有成事。相較今日香港，古代社會的法定假期又有多少？在西曆星期天休假的習慣尚未流行以前，古代又是否有相類的例行假期呢？對此，楊聯陞教授曾作詳細考證，但由於篇幅所限，筆者僅擇取其中研究成果之一二，與讀者分享。

### 漢五日一休 放假才回家

據《漢書》及《後漢書》所載，在兩漢時期，官員每五天可有一天例假，稱為「休沐」。到了南北朝，官員例假漸漸減少。梁朝時，政府規定每十天才有一天例假。「五日一休」的做法雖然於隋代復行，但到了唐代，卻回復「十日一休」的規定，即每月的十日、二十日和最後一天為例假，稱為「旬假」或「旬休」，此制度為宋、元兩代所襲用。

為何唐代以後，每月例假較以前為少？此與官員的工作環境有莫大關係。在漢代，官員一般居於官署，此意味着官員下班後，仍需待在辦公地點，不得回家。故「五日一休」的編制，正是讓官員可抽空回家，與家人團聚。

### 明清無例假 民國跟西曆

唐以後，由於交通便捷，官員每天下班便可立即回到家中，不用長時間留在官署，故例假也相應減少。至明、清兩代，由於統治者的刻薄寡恩，行之久遠的例假更被完全廢除。一直到民國時期採用西曆，才仿效西方社會將星期天視為官方假日。

當然，除了例假外，古代官員也有形形色色的節慶假期。據楊聯陞教授統計，唐、宋時期的全年節慶假日，便多達五十多天，其中新年和冬至，分別各佔七天。到了元代，由於統治者不重視漢人文化，不少傳統節慶假期均被廢除，當時一年便只有十六天節慶假日。

在明、清時期，節慶假日較元代還少。法令規定全年只有三個主要節慶，即新年、冬至，以及皇帝誕辰，足見明、清統治者對官員管制甚嚴。

特別的是，明、清時期的新年假期可長達一個月，朝廷以此補回官員每月例假的削減。今日香港的勞工假期只有十二天，遠較唐宋時期為少，套用《紅樓夢》冷子興的名言，真可謂「一代不如一代」。

■恒生管理學院中文系講師 林永堅博士

隔星期五見報